

成 交 通 知 书

建安政采竞磋商字（2026）15号

| | | | |
|--|------------------------------------|--|-----------------|
| 招标人 | 许昌市建安区水利局 | | |
| 项目名称 | 许昌市建安区 2025 年任庄项目区（老寨沟段）区级水土保持治理项目 | | |
| 成交人 | 河南云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成交金额 | (大写)：捌拾玖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伍分 | | |
| | (小写)：899932.85 | | |
| 招标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招标代理机构 | 河南能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招标人（盖章） 2026年5月11日 | |  见证单位（盖章） 2026年5月11日 | |

合同编号：水资源股2026年第三份合同JAQSLJ2026

许昌市建安区2025年任庄项目区 (老寨沟段) 区级水土保持治理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许昌市建安区水利局

承包人：河南云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6月9日



许昌市建安区2025年任庄项目区(老寨沟段)

区级水土保持治理项目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许昌市建安区水利局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河南云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及其他有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许昌市建安区2025年任庄项目区(老寨沟段)区级水土保持治理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施工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许昌市建安区2025年任庄项目区(老寨沟段)区级水土保持治理项目。

2、项目地点: 建安区张潘镇任庄小流域。

3、项目内容: 土方开挖、连锁砖护坡、草皮边坡、旧涵拆除及新建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工期及质量标准。

计划工程总工期为90日历天(具体工期依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开工日期2025年6月10日,完工日期2025年9月8日。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三、合同价款的确定方式

1、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2、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捌拾玖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伍分。 (¥: 899932.85元)。

四、合同额及支付办法

(一)合同额



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捌拾玖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伍分 (¥:899932.85元), 合同费用已包含税金等全部费用。

(二) 支付方式

1、双方约定, 施工企业进场且具备开工条件后预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总工程量的80%;

3、项目审计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款的97%, 剩余3%作为质保金,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完成且复验合格后支付。

工程款在财政部门拨付至甲方账户后, 甲方及时拨付至乙方账户, 并且每次支付的工程款首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五、乙方项目负责人员

管理代表: 赵新, 证书编号: 豫241212289928。

六、甲方责任

负责施工现场环境管控及协调工作, 负责组织项目完工后的质量验收工作, 负责项目款的支付工作。

七、乙方责任

1、项目实施期间服从甲方的管理, 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

2、乙方保证施工过程中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保证施工人员安全, 发放必要的防护用品。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问题, 所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乙方负责。

3、文明施工, 保证施工现场无扬尘, 由其引起的问题由施工单位全部承担。

八、工程验收

1028100



限

限

1108

项目完工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项目验收工作。

九、工程质保期。

1、本项目质保期为1年(壹年)，质保期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

2、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时，甲方提出问题整改方案而乙方不予及时整改或者不按照甲方提出的方案整改的，甲方可直接动用项目资金处理工程质量问题，整改所需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十、其他

1、(通用条款)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相关条款执行。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建安区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向建安区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4.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自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或委托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或委托人签字: 李敬男

合同签订日期: 2026年6月9日

